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194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需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2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磁卡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临2019-001）】

公司在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讨论。截至目前，公司和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进行反馈意见的答复工作。鉴于反馈意见回复涉及的工作量较大，部分事项还需进一步核查与落实，同时由于申请文件中部分财务数据过期，需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进行补充审计，预计无法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回复意见。为切实稳妥做好反馈意

见回复工作，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反馈意见回复延期，预计将不晚于2019年4月10日提交本次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3日